教育部 函

地址: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

承辦人: 林鈺真 電話: 02-7736-6803

電子信箱: yuchen118@mail. moe. gov. tw

受文者:臺中市政府教育局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1年7月8日

發文字號:臺教社(二)字第1112402906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無附件

主旨:本部「家庭教育資源網」業自111年6月30日起改版上線服務,請協助更新相關網站連結,並惠予轉知所屬相關單位,如說明,請查照。

說明:

一、為整合提供大眾更友善之家庭教育資源服務,爰進行家庭 教育相關網站整合作業,新網站網址為:

https://familyedu.moe.gov.tw。

二、原網站網址(https://moe.familyedu.moe.gov.tw)、

「iLove戀愛時光地站」(https://ilove.moe.edu.tw)、

「iCoparenting和樂共親職」(https://icoparenting.

moe.edu.tw)、「iMyfamily愛我們的家」

(https://imyfamily.moe.edu.tw)及家庭教育專業人員 認證專區(https://www.moefes.moe.gov.tw)等網站內容 已整併於家庭教育資源網,舊網址將於111年7月15日後失 效。

三、如貴單位所屬網站或相關資訊有舊網址連結,請協助更新 為新網址,並轉知所屬相關單位。







正本:衛生福利部、經濟部、內政部、法務部、國防部、勞動部、文化部、行政院農業 委員會、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、原住民族委員會、客家委員會、各直轄市政府教 育局及各縣市政府、各公私立大專校院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、國家教育研 究院、本部高等教育司、技術及職業教育司、師資培育及藝術教育司、學生事務

及特殊教育司

副本:各直轄市及縣市家庭教育中心電2022/02/08文 11:08:04 音





